



人权理事会

第三十三届会议

议程项目 3 和 5

促进和保护所有人权——公民权利、政治权利、
经济、社会及文化权利，包括发展权

人权机构和机制

无人陪伴的移民儿童和青少年与人权全球问题*

人权理事会咨询委员会的进展报告

概要

本报告依照人权理事会第 29/12 号决议编写，其中请咨询委员会就无人陪伴移民儿童和青少年与人权这一全球问题开展一项研究，提交理事会第三十三届会议审议。报告由无人陪伴移民儿童和青少年与人权问题起草小组报告员卡拉·阿纳尼亚·德巴雷拉编写，法比奥·卡诺·戈麦斯也做出了宝贵贡献。

* 本报告逾期提交，以反映最新动态。



目录

	页次
一. 导言	3
二. 迫使或鼓励儿童和青少年在无人陪伴情况下移徙的主要原因	4
三. 无人陪伴的移民儿童和青少年的状况	7
四. 无人陪伴的移民儿童和青少年面临的主要侵犯人权行为	11
五. 性别考量	14
六. 区域和国家间合作	15
七. 民间社会的作用	17
八. 建议	18
九. 最佳做法	19

一. 导言

1. 人权理事会在第 29/12 号决议中，请咨询委员会就无人陪伴移民儿童和青少年与人权这一全球问题开展一项研究，查明世界上出现这一问题的地区、原因和案例，以及人权在哪些方面受到威胁和侵犯，并为保护这类人员的人权提出建议，提交理事会第三十三届会议。
2. 咨询委员会在第十五届会议上设立了一个起草小组，负责编写上述研究报告，目前包括：马里奥·柳斯·科廖拉诺、劳拉-玛丽亚·克勒丘内安-塔图、胡达·艾尔萨达、卡拉·阿纳尼亚·德巴雷拉(报告员)、奥比奥拉·希内杜·奥卡福尔、凯瑟琳娜·帕贝尔、阿南托尼亚·雷耶斯·普拉多(主席)和徐昌禄。
3. 本报告的目的是从人权视角全面分析无人陪伴的移民儿童的状况。报告所载分析和建议为确保《儿童权利公约》及其他相关人权条约的缔约国履行其承诺提供指导。履行这些承诺保障了在没有父母或监护人陪伴的情况下被迫移徙、因而身处脆弱处境的儿童得到恰当、及时的保护。根据《儿童权利公约》第 1 条，“儿童系指 18 岁以下的任何人，除非对其适用之法律规定成年年龄低于 18 岁”。无人陪伴的儿童“系指与父母和其他亲人失散且未得到法定或按习俗有责任的成年人照料的儿童”。¹
4. 研究采用了以下两个方法工具：(a) 向各国、国家人权机构、非政府组织和国际组织发出的一份专门问卷；以及(b) 文献研究。
5. 起草小组设计了问卷，以征集会员国、国际及区域组织、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及条约机构、国家人权机构、民间组织和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的意见和建议。问卷共收到 80 份答复，其中 19 份来自国家、47 份来自非政府组织、13 份来自国家人权机构、1 份来自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基会)。
6. 本报告介绍了被迫背井离乡的儿童的权利状况，他们有自己的生活、权利以及营养、教育、医疗和免受虐待方面的特殊需求。据儿基会统计，2014 年，6,000 万人被战争、暴力和迫害逐出家园，其中估计有 3,000 万名儿童。世界范围内，近 2.32 亿人居住在本国境外，² 其中有 3,500 万名儿童，一部分没有成人陪伴。³ 自 1990 年起，不安全形势加剧和政治不稳定导致人员流动受阻或迫使移民前往更远的目的地。无人陪伴和失散儿童主要有三类，必须对每一类对症下药：

¹ 参见儿童权利委员会，关于远离原籍国无人陪伴和无父母陪伴的儿童待遇问题的第 6(2005)号一般性意见，第 7 段。

² 委员会指的是出于不同原因而离开原籍国的人。

³ 儿基会，“Protecting children on the move”，情况通报说明(2015 年 11 月)。

(a) 途中与家人或照料者失散的儿童。民间社会、国际组织和社会工作者应在接收和中转中心采取措施，以便其迅速与家人团聚；

(b) 旅途开始时就无人陪伴或与家人失散、目前正随人群流动的儿童。大多数是 14 岁至 17 岁的男性，刻意避免登记或装作已经成年；

(c) 移徙过程因缺乏资源而中止的儿童。在欧洲移民危机的背景下，人们往往在希腊和意大利的城区见到这类儿童，他们特别容易遭受各类虐待、剥削、贩运，参与犯罪团伙和暴力行为。

二. 迫使或鼓励儿童和青少年在无人陪伴情况下移徙的主要原因

7. 个人移徙的原因往往有诸多层面，取决于原籍国、社会和文化背景以及个人或家庭的抱负。在儿童移徙的大部分个案中，直接原因和结构性原因紧密相连。

8. 申请庇护的儿童与不申请庇护的儿童的移徙动机往往存在很大差异。寻求庇护的儿童往往因害怕迫害或因总体暴力状况而逃离本国。不申请庇护的儿童往往是因为渴望找到更美好的未来。此外，这类儿童未必愿意登记或接受收容中心的照料，这极大地限制了关于他们的信息。

9. 中美洲国家提供的资料表明，虽然有诸多导致儿童移徙的原因，但共同因素是儿童权利在原籍国受到多重侵犯：移民儿童缺乏保护，容易遭受不同表现形式的暴力、贫困、缺少机遇、接受教育和获得医疗服务的机会不多、家庭虐待、不同种类的威胁、恐吓和不安全。

10. 拉丁美洲应解决公共教育水平低下的问题。就离开“北三角”（萨尔瓦多、危地马拉和洪都拉斯）的移民而言，受教育程度不足以打破世代相传的贫困，是造成儿童移徙的一个关键因素。⁴

11. 包括儿童和青年在内的被迫流离失所这一新现象已在中美洲国家引起许多讨论。越来越多的年轻人迫于威胁和暴力而移徙。洪都拉斯等国家承认，（内部和外部）被迫流离失所是导致移徙的最重要原因；萨尔瓦多等其他国家则强调，移徙有多方面的原因。

12. 哥伦比亚等国报告说，许多青少年因暴力问题离开原籍国，却从未申请难民身份。这种现象也开始在多米尼加共和国的一些个案中出现，一些青少年为了躲避暴力和出于经济原因而移徙。然而，玻利维亚和厄瓜多尔儿童移徙的主要动机是经济方面的。也有关于儿童和青少年因自然灾害而移徙的情况的报告，主要是在海地。

⁴ 危地马拉人权检察官办公室人权研究处提供的资料。

13. 随着目的国与原籍国生活水准和工资的差距不断扩大，儿童被吸引到比本国生活水准更高、工作机会更好的国家。例如，关于向北美移徙，儿童的看法是，由于北美洲与中美洲⁵之间存在巨大的人类发展差距，向北移徙是提高个人地位和生活质量的最佳办法。

14. 多份问卷答复说，儿童把非法移徙看成一个“必要的风险”，认为当局是抵达目的地的一个障碍，只在极少数情况下才把当局与保护儿童的义务联系起来。⁶

15. 包括中美洲在内，极端贫困在历史上一直是造成儿童背井离乡的一个主要原因。在危地马拉，41.7%的儿童长期营养不良，这一比例在土著人口聚居区更高。根据危地马拉社会福利部和检察总长办公室 2015 年对 10,166 名无人陪伴儿童和青少年的采访，其中 67%为了找工作而迁移，23%是为了与家人团聚，2%为了寻找更好的机会，0.4%不知道原因(0 岁至 5 岁人口)。只有 0.1%提到直接暴力是迁移的原因。

16. 萨尔瓦多的遣返者照料中心在 2014 年 6 月至 2015 年 7 月期间接收了 4,114 名移民儿童和青少年，其中 45%无人陪伴。当被问到移徙原因时，36.1%的儿童说想与家人团聚，31.7%提到更好的生活条件，27.48%说因受到威胁而迁移。⁷暴力已成为造成中美洲移民现象的一个日益重要的因素。在洪都拉斯，有报道称父母为了防止子女被帮派成员招募决定把他们送到国外。⁸

17. 庇护寻求者难以通过正规渠道达到家庭团聚的严格标准。在欧洲，成人往往要达到最低收入要求才能资助其子女出于家庭团聚目的移徙(低收入的移徙工人被排除在外)，有时造成对女性移民特别歧视的效果。尽管欧洲联盟有关于家庭团聚的共同立法，某些欧盟成员国依然存在基于儿童年龄和家人是否能够资助儿童的限制条件。另外，一些移徙工人因为不是目的国的合法居民，无法申请正式的家庭团聚。这导致许多儿童为了与目的国的父母或其他家人团聚，在无人陪伴或与家人离散的情况下移徙。⁹

18. 国际移民组织(移民组织)估计，尼日利亚东北部的冲突导致 220 万人在国内流离失所，其中包括 150 万名儿童(占总数的 55%)。据估计，邻国乍得、喀麦隆北部和尼日尔迪法地区有近 40 万名尼日利亚难民和流离失所者。津巴布韦近年的儿童移徙显著增多，报告的儿童移徙的主要原因有：受到照料者的性虐待、同

⁵ 弗雷·马蒂亚斯人权中心。

⁶ 尼加拉瓜国际儿童村。

⁷ 遣返者照料中心。

⁸ 洪都拉斯国家人权委员会。

⁹ 无证移民问题国际合作平台。

伴欺压、照料者死亡(主要死于艾滋病毒和艾滋病相关并发症)、传统家庭破裂、公共预算不优先照顾儿童权利、教育质量下降、辍学率高以及贫困。¹⁰

19. 在塞内加尔，同意谈论移徙推动因素的儿童引述的主要是经济原因。父母把他们托付给承诺在邻近区域或其他非洲国家为他们安排工作的人。不过大多数人不得不从事最恶劣形式的童工劳动。¹¹ 在斯威士兰，儿童移徙主要是为了逃离战争和迫害，因而想前往尊重人权的非邻近国家。¹²

20. 在非洲中西部，移民现象受到该区域人口快速增长的强烈影响。中非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马里和尼日利亚的冲突造成大量人口流离失所，其中一大部分是儿童。此外，由于对廉价且有生产力的劳动力的需求非常高，年轻人对包工头具有非常大的吸引力。在农田、金矿、钻石矿、采石场和非正规部门工作的人以及家政工作者中，一大部分是在剥削条件下工作的儿童。

21. 孟加拉国与其他亚洲国家一样，存在着这样一个传统，儿童在向成人过渡期间要外出务工。家人催促子女移徙，作为长大成人的必经之路；家人往往逼迫子女离家外出，补贴家用。文化规范和传统导致儿童陷入贫困，使他们更易遭受虐待和剥削。¹³ 这些情况往往也有很强的性别色彩，印度的婚姻市场就是一例。

22. 2015年5月，欧洲移民网络发布了一份题为《欧盟成员国和挪威关于无人陪伴未成年人的政策、做法和数据》的综合报告。报告指出，据儿童接收国报告，鼓励儿童移徙的主要原因和情况分为三类：脆弱的环境、其他原因、特殊原因。

脆弱的环境

23. 以下国家提到安全方面的原因：奥地利、比利时、保加利亚、克罗地亚、塞浦路斯、德国、希腊、芬兰、法国、匈牙利、爱尔兰、意大利、卢森堡、马耳他、波兰、葡萄牙、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瑞典和挪威。

24. 以下国家提到经济和抱负方面的原因，包括教育：奥地利、比利时、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爱沙尼亚、德国、希腊、芬兰、法国、匈牙利、爱尔兰、卢森堡、马耳他、波兰、葡萄牙、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典和挪威。

¹⁰ 津巴布韦地球社提供的资料。

¹¹ 塞内加尔明爱会提供的资料。

¹² 斯威士兰明爱会提供的资料。

¹³ 孟加拉明爱会提供的资料。

其他原因

25. 以下国家提到家庭暴力：芬兰、德国和匈牙利。
26. 以下国家提到征募儿童兵：奥地利、芬兰和德国。
27. 以下国家提到强迫婚姻：奥地利、德国和挪威。

特殊原因

28. 以下国家提到与家人团聚：奥地利、比利时、捷克共和国、法国、德国、匈牙利、爱尔兰、卢森堡、荷兰、波兰、葡萄牙、斯洛伐克和斯洛文尼亚。
29. 以下国家提到加入侨民或移民社区：奥地利、比利时、卢森堡、波兰和斯洛文尼亚。
30. 以下国家提到教育、经济和抱负方面的原因：奥地利、比利时、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芬兰、法国、德国、希腊、匈牙利、爱尔兰、卢森堡、马耳他、荷兰、波兰、葡萄牙、斯洛文尼亚、斯洛伐克、西班牙、瑞典和挪威。
31. 虽然存在不同原因以及不同类型的移民儿童，但儿童权利委员会建议在将移民儿童分门别类时需谨慎。移徙现象的机理错综复杂，许多儿童可能同时符合几类，过度分类可能妨碍对其人权状况开展全面分析。

三. 无人陪伴的移民儿童和青少年的状况

32. 大部分国家在对问卷的答复中没有提供无人陪伴的移民儿童的居住、接收和中转条件的准确数据。倒是非政府组织提供了重要资料。
33. 基于拘留和遣返的移民政策未能遏制非正规移徙。过境移民通常取道守卫较少和风险较高的地区。越来越多希望前往国外的移民家庭与贩运者联系，这可能造成儿童与家人离散，使大多数儿童得不到任何保护。移民儿童往往选择取道农村，因而不容易被当地人口、提供服务的组织和移民当局注意到。
34. 与家人离散的无人陪伴移民儿童是所有移民中最脆弱的群体，缺乏关于其处境的资料是力求有效保护其权利的机构和国家面临的一个最重要的障碍。
35. 整个欧洲联盟范围内，年龄测定程序时常强人所难，不够可靠；无人陪伴儿童往往像无证成人一样遭受侵权行为。无人陪伴的未成年人如果被捕，特别是如不被认可为儿童，就面临拘留、¹⁴ 遣返和暴力。¹⁵ 各国当局把非法入境视为刑事犯罪，而不是简单的违反行政法规。

¹⁴ 根据《儿童权利公约》第 37 条，移民儿童不应受到拘留。

¹⁵ 无证移民问题国际合作平台提供的信息。

36. 2015 年前九个月，超过 20 万名儿童在欧盟国家申请庇护。¹⁶ 一些人没有抵达目的地。同年，据信有近 700 名儿童在穿越地中海时死亡。¹⁷ 每天有 700 名儿童抵达欧洲，其中许多人精疲力竭、痛苦不堪，一些人需要医治。¹⁸ 在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无人陪伴儿童和青少年的数量增长了五倍，2015 年 8 月为 932 人，10 月达到 5,676 人。2015 年前几个月中，仅在瑞典就有超过 23,000 名无人陪伴的移民儿童和青少年申请庇护，¹⁹ 预期到 2015 年底将有超过 3 万名在德国申请庇护。

37. 地中海沿岸的大多数欧洲国家既是中转国也是目的国。例如，2014 年共有 14,243 名无人陪伴的移民儿童在意大利登陆，其中 3,707 人在上岸后潜逃，10,536 人被安置在当地城市组织的接收中心。截至 2015 年 8 月，共有 8,944 名无人陪伴的移民儿童抵达意大利。根据移民组织的数据，2015 年 1 月至 7 月期间，共有 5,459 名无人陪伴的移民儿童进入该国，其中 27%(1,467 人)来自西部非洲(冈比亚、尼日利亚、马里和塞内加尔)。

38. 2015 年 10 月记录的在地中海死亡和失踪的移民有 3,125 人，其中 40%来源不明，近 32%来自撒哈拉以南非洲，11%来自非洲之角。

39. 比利时由于缺乏接收场所，曾把儿童安置在旅馆中，提供的帮助极少，或安置在不合适的接收建筑及成人庇护所中。然而，2013 年至 2014 年，由于建造了更多设施，但更主要的原因是庇护寻求者数量减少，该国有足够的地方容纳无人陪伴儿童。但 2015 年 5 月以来，移民儿童的数量猛增，又使接收网络面临巨大压力。

40. 墨西哥处于拉丁美洲最大规模移民潮的中心，同时是来源国、中转国、目的国和遣返国。移民中有想进入美利坚合众国的墨西哥儿童和来自其他地区的儿童，以及把墨西哥当作目的国的非墨西哥儿童。近年来，主要来自中美洲国家的儿童和青少年抵达墨西哥并非法流动的情况急剧增多。²⁰ 根据儿基会驻墨西哥办事处的数据，墨西哥移民当局发现的无人陪伴的移民儿童和青少年人数 2013 年至 2015 年增加了 333%。²¹

¹⁶ 欧洲统计局。

¹⁷ 难民署。

¹⁸ 儿基会，“Protecting children on the move”，情况通报说明(2015 年 11 月)。

¹⁹ 瑞典移民局。

²⁰ 根据家庭全面发展国家系统的说法，在墨西哥中转或处于非正规移徙状况的儿童和青少年大多是受过基本教育的青少年男性。

²¹ 儿基会驻墨西哥办事处。

41. 在美国，海关及边境保卫局官员和边境巡警负责发现和辨别无人陪伴儿童。在采取必要的行政步骤后，工作人员或者把这类儿童移交收容所，或者在法定许可的有限情况下安排他们自愿回国。移民儿童被收容期间，不得被海关及边境保护局扣押超过 72 小时。然而，他们被边境巡警长时间关押在临时地点，关押条件影响其发育和心理健康。²²

42. 2015 年，美国逮捕移民的数量减少，但墨西哥逮捕移民并将其遣返中美洲的情况剧增。某种程度上，这是因为美国对墨西哥施加了压力。²³ 尽管美国逮捕移民的情况减少，但遣返依然普遍。2014 年，美国遣返了 14,352 名墨西哥儿童。2015 年 1 月至 7 月的相应数字是 6,772 名。²⁴

43. 在墨西哥，在入境点被发现以及在铁路和公路沿线被巡警发现的中美洲无人陪伴移民儿童被移民当局拘留。根据《移民法》，国家移民局应把这些儿童带走，把他们收容在家庭全面发展国家系统的设施中。然而，有悖于《移民法》第 29 条修正案的是，这些儿童被移民当局逮捕后受到长期拘留，期限不定。²⁵ 墨西哥国家人权委员会发现在 35 个安置中心中，只有 11 个具有容纳家庭的区域，超过 50% 的设施缺少收容儿童和青少年的专门区域。此外，墨西哥移民政策的重心是拘留和遣返包括无人陪伴儿童在内的非法移民。2014 年 1 月至 2015 年 6 月，14,864 名无人陪伴的移民儿童被遣返回原籍国。²⁶

44. 其他来源表明，墨西哥来自中美洲的无人陪伴移民儿童中，超过 85% 最终被遣返。墨西哥没有履行《移民法》2011 年实施的改革，包括在遣返移民前考虑儿童的最佳利益的要求。²⁷

45. 儿童被大量遣返，缺乏使其重新融入社会的准备，是拉丁美洲的一个严重问题。在美国移民当局 2014 年上半年逮捕的儿童中，大多数来自洪都拉斯(13,382 人)、危地马拉(11,479 人)、墨西哥(11,577 人)、萨尔瓦多(9,850 人) 和其他国家(829 人)。²⁸ 例如 2012 年至 2014 年 7 月，萨尔瓦多报告有 5,411 名移民儿童和青少年被遣返，其中 96% 来自墨西哥，34.7% 为女童和年轻女性，65.3% 为男童

²² 国际咨询及顾问协会提供的资料。

²³ 世界宣明会拉丁美洲及加勒比区域办公室。

²⁴ 墨西哥内政部。

²⁵ 墨西哥好牧人慈悲圣母会提供的资料。

²⁶ 墨西哥内政部。

²⁷ 弗雷·马蒂亚斯人权中心。

²⁸ 参见 www.oas.org/en/iachr/media_center/PReleases/2014/067.asp。

和年轻男性。²⁹ 2015 年，被遣返回洪都拉斯、萨尔瓦多和危地马拉的无人陪伴的移民儿童分别为 3,091 人、7,545 人和 9,613 人。³⁰

46. 尽管拉丁美洲一些国家的政府参加了关于儿童、移民和人权问题的特别培训和研修班，但没有给大多数移民官员配备从事无人陪伴移民儿童工作的专门人员。该区域几乎没有任何地方当局或机构就这一问题开展专门工作。虽然保护移民和儿童的法律框架较为完备，但没有任何法律把无人陪伴的移民儿童作为一个专门类别来对待。包括尼加拉瓜在内的一些国家根本没有移民政策，这意味着应对措施往往只重结果、不能持续、缺乏协调。³¹

47. 在南美洲，巴拉圭的境内移徙是一个特例。人们长期把农村地区的儿童迁到城市，再出于劳动剥削目的将其贩运。这种通常被称为“criadazgo”（无偿儿童家佣）的做法在巴拉圭非常普遍，由假装提供保护的包工头组织。儿童从事家政工作，换取食宿、衣物和教育，但是没有报酬。根据经常性家庭生活水平调查的结果，估计处于无偿儿童家佣状况的儿童和青少年有 46,993 人（占该国儿童总人数的 2.5%）。此外，当局意识到，社会上将这一做法合法化和常规化的情况非常明显。³²

48. 在亚洲，印度和尼泊尔等国的劳工法把 14 岁定为成年的开始，从而使剥削童工成为可能。孟加拉明爱会报告说，雇佣儿童的人很少把付给童工或其家人的酬金看成履行对儿童的义务，也不把儿童看成有权获得公平待遇和酬金的权利持有者。

49. 印度的儿童人数居世界第一，儿童在邦内和跨邦移徙的情况正在增加。性别方面的问题是移徙和侵犯人权现象的常见原因；在印度，移徙的主要原因是性别歧视和妇女社会地位低——这导致童婚现象，女性与男性之比下降，以及根据传统性别角色进行劳动分工。越来越多的移民女童被迫提供服务，满足娱乐业和性产业、家政工作和婚姻市场对大量各式各样专门服务的需求。³³

50. 南非的非正规移民人数难以确定，估计在 250 万至 700 万之间。根据移民组织的数据，每周被遣返的非正规移民大约有 2,000 人，主要来自莫桑比克和津巴布韦。其中约有 20% 是儿童。这些数据表明，留在莫桑比克、南非和津巴布韦的移民儿童约有 160 万人。

²⁹ 萨尔瓦多移民总署。

³⁰ 萨尔瓦多、危地马拉和洪都拉斯外交部提供的资料。

³¹ 尼加拉瓜国际儿童村提供的资料。

³² 新月小组提供的资料。

³³ 随着印度的男女比例继续升高，年轻姑娘被贩运到农村，卖给别人做新娘。

51. 根据《儿基会 2014 年东部和南部非洲区域分析报告》，南苏丹危机已导致近 50 万人迁移。这些人中超过 70% 是儿童，他们在埃塞俄比亚、肯尼亚、苏丹和乌干达等邻国寻求庇护。估计有 35,000 人是无人陪伴的儿童。

52. 经津巴布韦中转的儿童无法获得许多社会服务。儿童一旦离开家庭环境，往往会孤身一人，可能暴露在艰苦的生活条件中。尽管如此，由于移民组织、儿基会和津巴布韦政府建立了儿童接收中心，接收条件近年来有所改善。这些中心为儿童提供基本的社会服务，使家庭团聚成为可能。

53. 许多非洲儿童出生在中转国，出生时处于不稳定的环境。古兰经学童 (talibés) 现象在塞内加尔越来越普遍。古兰经教师 (marabouts) 把学童们带到城市，说是为了学习《古兰经》。实际上，这些教师对儿童进行剥削，逼迫他们付钱。研究表明，达喀尔约有 15,000 名无家可归儿童是剥削活动的受害者。大多数情况下，这些儿童来自南部地区或几内亚比绍等邻国。³⁴

54. 海地的情况是加勒比区域最触目惊心的，因为该国没有专门针对儿童的接收设施。无人陪伴儿童与被遣返的成人一起被安置在政府运营的中转中心。总体而言，这些中心达不到卫生、用水和适当饮食等方面的一般标准。³⁵

四. 无人陪伴的移民儿童和青少年面临的主要侵犯人权行为

55. 缺乏关于无人陪伴的移民儿童面临的侵犯人权行为的资料，是几乎所有国家的一个共同之处。

56. 具体而言，无人陪伴的寻求庇护儿童最常遭到侵犯的《公约》权利有：不受歧视权、发展权、拥有姓名和国籍权、家庭团聚权、健康和医疗保健权、受教育权，以及享受特别保护措施的权利；此外，维护儿童最佳利益原则和尊重儿童意见原则经常被违反。³⁶

57. 无人陪伴的移民儿童属于最脆弱人群，因为这些儿童可能遭受强迫劳动、毒品贩运、人口贩运和性剥削。其中一些处境更加脆弱，因没有原籍国的证件而难以规范其移民身份，到达外国后难以获得社会服务。

58. 美国依然存在基于种族和族裔的歧视，即便在政府机构中也是如此。例如，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难民署)采访了 100 名进入美国后被联邦拘留的

³⁴ 塞内加尔明爱会提供的资料。

³⁵ 海地世界宣明会提供的资料。

³⁶ 规定国家对无人陪伴儿童的责任的国际法原则主要基于以下两项公约：1989 年《儿童权利公约》和 1967 年《关于难民地位的议定书》。

12 岁至 17 岁危地马拉儿童。其中 48% 被认定为土著人民，他们投诉说自己的族群遭受了种族主义和歧视。³⁷

59. 以性剥削或经济剥削为目的的贩运活动、摘除器官和其他形式的暴力是巴拉圭移民儿童遭受的最严重的侵权行为。他们因此无法享有其他基本权利，例如受教育权、健康权、住房权和生活免受暴力的权利。新月小组(Grupo Luna Nueva)在对问卷的答复中报告了不同种类的侵权行为：性剥削和劳动剥削、器官贩运，以及用女童换动物。

60. 源于撒哈拉以南非洲的人口贩运大部分发生在区域内，受害者大多为儿童。根据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统计，2010 年至 2012 年，非洲和中东区域占全球被贩运儿童的 62%，是世界上比例最高的区域。

61. 在许多目的国，移民儿童普遍对贩运者或剥削者负债，这些人把儿童的证件拿走，利用威胁和暴力使他们服从。这些儿童被当地政府收容后，情况未必有所改善。一些被非法带入博茨瓦纳的无人陪伴的津巴布韦儿童据说受到平民和政府官员的身体虐待。³⁸

62. 刚果民主共和国的无人陪伴移民儿童遭受劳动剥削。他们为了极其微薄的收入从事繁重的劳动，例如手工采矿，这样的工作导致他们没法上学而且不提供医疗。³⁹ 根据儿基会的统计，约有 4 万名儿童在刚果民主共和国南部的矿井中劳动。由于没有青少年监狱，无人陪伴的移民儿童被捕后有时被关押在成人监狱中。⁴⁰ 类似情况在马来西亚也普遍存在；该国没有签署 1951 年《关于难民地位的公约》，因而不承认难民和庇护寻求者。儿童时常受到执法人员的骚扰，许多儿童被捕后被安置在移民拘留营中，对未成年人和成人不加区分。⁴¹

63. 印度与其他亚洲国家一样，剥削从儿童离开家前往城市的那一刻就开始了。他们在路上害怕被警察抓到。一旦落入“中介”之手，他们就被带到中介机构看管起来，直到找到工作。有报告称，中介和雇主对他们实施身体虐待和性虐待。⁴² 据报道，孟加拉国也有类似虐待案件。

³⁷ 加州大学哈斯汀法学院性别与难民研究中心等，*Niñez y Migración en Centro y Norte América: Causas, Políticas, Prácticas y Desafíos*(2015 年 2 月)，第 49 和第 125 页。

³⁸ 津巴布韦地球社的报告。

³⁹ 刚果民主共和国好牧人慈悲圣母会提供的资料。

⁴⁰ 同上。

⁴¹ 马来西亚好牧人慈悲圣母会。

⁴² 印度明爱会提供的资料。

64. 西班牙的移民儿童无论是否孤身一人，都有相关制度要求行政机关在影响这些儿童的所有程序中考虑儿童的最佳利益。然而，目前还没有专门处理移民儿童和青少年问题的机构。⁴³

65. 墨西哥《儿童和青少年权利基本法》承认儿童和青少年是权利持有者，保障其人权得到充分行使、尊重、保护和促进。所有儿童都是完全的法律主体。因此，他们应享有以正在发育者的特殊身份应享有的根本权利，这些权利得到《儿童权利公约》等国际人权文书的保护和体现。墨西哥与许多拉丁美洲国家一样，尽管有国内法和国际法且政府做出了重要努力，但人权条约规定的权利仍有许多没有纳入国内法和日常惯例。

66. 在智利，即便是移民在该国所生的子女过去也被登记为无国籍人，原因在于对《宪法》的解释带有偏见，将这些父母视为“中转外国人”(transeuntes)。不过“中转外国人”一词的法律定义两年前有所改变，现在仅指游客和机组人员。外国父母在智利所生子女现在被认为是智利人。然而，仍有儿童被登记为“中转外国人子女”的报道，这导致他们获得国籍或正式身份的权利被剥夺。⁴⁴

67. 在奥地利等一些欧洲国家，儿童必须先申请庇护，才能获得基本服务和立即获得法律代理；法律代理一开始由最初的接收中心的法律顾问提供，之后由省级青年办公室提供。主管当局一旦与移民儿童建立联系，就应提供满足其所有保护需求的方案，应参考其意见并支持家庭团聚，除非这不符合其最佳利益或有悖其意愿。这方面近年来取得了进展。该国通过了基于《残疾人权利公约》的具体法律，以保障在所有对儿童和青少年有影响的事务上听取他们的意见。

68. 危地马拉几乎没有开展任何落实儿童的意见和言论自由权的工作；实现这项权利存在诸多障碍，例如成人的专制态度。⁴⁵ 危地马拉的移民政策缺乏人权观，政府也没有制定保护、服务和帮助无人陪伴移民儿童的具体政策。⁴⁶

69. 萨尔瓦多有与儿童互动的官方机制，能够将儿童的意见纳入考虑。一个由儿童和青少年组成、代表全国 14 个省的咨询委员会自 2014 年起投入运转。⁴⁷ 此外，还有全国儿童和青少年委员会的专门人员为被遣返儿童提供帮助，并与他们交谈，以了解其意见、问题和需求。

⁴³ 西班牙国家监察员提供的资料。

⁴⁴ 智利好牧人慈悲圣母会。

⁴⁵ 危地马拉家庭联盟提供的资料。

⁴⁶ 危地马拉人权检察官办公室人权研究处提供的资料。

⁴⁷ 萨尔瓦多国际儿童村提供的资料。

70. 巴拉圭涉及儿童和青少年问题的法律(第 44 至 47 条) 设立了负责儿童和青少年事务的市政委员会。这些委员会与儿童组织的代表合作。尽管存在这样的委员会, 巴拉圭的许多组织依然投诉说缺乏积极参与的真实有效空间。⁴⁸

71. 意大利等国有关接收寻求保护的外国人的新法律正视并加强了儿童在所有与其相关的事务中的发言权。比利时提出了一项初步草案, 确保所有有人陪伴的儿童在父母或法定监护人不在场的情况下有发言权, 以便他们能够自由发言。⁴⁹ 此外, 儿童已经有权拒绝由联邦主管机构提供收容, 选择与通常是其直系或旁系亲属的成年人一起生活。只有保证该成人能够充分为儿童提供食宿, 儿童才可以离开接收中心。

72. 塞尔维亚的主管机构没有采取适当措施, 意味着语言障碍妨碍移民儿童对自身状况作出解释。这还极大地阻碍他们表达自己的意见, 妨碍当局判断他们的选择是否自愿, 以及促使他们迁徙的深层原因有哪些。⁵⁰

73. 洪都拉斯有一个面向未成年外国移民的方案, 由受过培训的技术团队负责这群人。该国没有处理移民儿童问题的国家政策。此外, 就被遣返者而言, 只有一个专门中心, 为国外返回的洪都拉斯移民儿童和在外国出生的无证儿童提供帮助。

74. 津巴布韦的移民政策把保护移民权利纳入考虑, 但这些政策的实际执行情况依然是一个挑战。津巴布韦近期通过了《禁止贩运法》, 力求保护无人陪伴的儿童。此外, 该国为保护儿童权利, 沿主要边境线在拜特布里奇、普拉姆特里、尼亚马潘达设立了接收中心, 接收从博茨瓦纳、莫桑比克和南非遣返的无人陪伴儿童。这些儿童可以获得基本社会服务, 例如临时住所、食物、衣物和医疗, 如有可能, 将与家人团聚。

五. 性别考量

75. 由于各国几乎没有提供关于侵犯移民儿童人权情况的资料, 因而也缺少有关基于性别的侵权行为的资料。

76. 尽管缺乏资料, 性别问题看起来确实对墨西哥的国际移民模式产生影响。例如, 一名叫 Maya Mam 的青少年在访谈中说, 为了不遭受性虐待, 她不得不付

⁴⁸ 新月小组提供的资料。

⁴⁹ 该法案有望于 2016 年生效。

⁵⁰ 塞尔维亚国家监察员。

钱请一名同行的男性冒充她的男友。⁵¹ 同性恋女子不是唯一的性暴力目标，男女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者和双性儿童也遭受歧视和迫害。⁵²

77. 墨西哥的女性移民普遍从事家政服务，其中绝大多数不满 18 岁。来自危地马拉的女性移民通常是土著出身。这一脆弱群体受到劳动剥削，得不到合法合同和合法居住证等最基本的劳动权利。此外，由于涉及的费用和雇主的利益，移民女童基本不可能获得临时或长期居留身份。⁵³

78. 危地马拉当局报告说，很多情况下，强奸风险极高，以至于贩运者为了避免少女怀孕，⁵⁴ 在出发前强迫她们注射避孕药。

79. 性剥削的大部分受害者是女性。例如在意大利，据说遭受贩运和剥削的来自尼日利亚的无人陪伴移民儿童大多数为女童。

80. 在塞内加尔，移民谋求从事的工作种类具有清晰的性别体现。家政工作大多分配给女性移民，体力工作大多分配给男性。数据表明，移民活动日益变得更加“女性化”，塞内加尔女童占贩运受害者的三分之二。⁵⁵

六. 区域和国家间合作

81. 为了有效决策并确保移民儿童的合法权利，许多国家与多部门协调机制合作，这些机制涉及联邦公共行政机关、国际组织、学术界人士和民间组织。各部委、政府机构和地方机构之间实施了多种程序，目的是共享信息以及在移民儿童的问题上开展合作；但很多情况下，这些程序效率不高，或者没有从人权的角度进行设计。

82. 拉丁美洲国家之间的合作重点是逮捕儿童和青少年并将其遣返回原籍国，因而没有把儿童看成是利益攸关方。在分析儿童面临风险的情况时往往不考虑保护的需要，这就是尽管儿童有时具有合法理由、应该获得庇护，却往往得不到难民身份的原因。国际合作几乎不关注预防问题。⁵⁶

83. 在区域层面，墨西哥参加了移民问题会议，这是加勒比和中北美洲国家的一个国际移民问题多边论坛，处理有关移民的来源国、中转国、目的国和遣返国的问题。移民问题区域会议的成员成立了一个移民儿童问题专门小组，以鼓励立即

⁵¹ 加州大学哈斯汀法学院性别与难民研究中心等(见脚注 38)，第 145 页。

⁵² 墨西哥难民援助委员会总协调员提供的资料。

⁵³ 弗雷·马蒂亚斯人权中心。

⁵⁴ 危地马拉国际儿童村提供的资料。

⁵⁵ 塞内加尔明爱会提供的资料。

⁵⁶ 世界宣明会拉丁美洲及加勒比区域办公室。

采取行动，在移民的各个阶段有效保护无人陪伴的移民儿童。然而，这项努力尽管非常重要，却几乎没有产生实际影响。

84. 墨西哥和中美洲及加勒比国家加入的区域性条约没有对中转国或目的国施加为移民过程中的儿童提供保障的义务，例如禁止拘留、正当程序和儿童的最佳利益原则。⁵⁷ 中美洲一体化体系和中美洲移民局长委员会⁵⁸ 等区域性机构对于开展对话和执行移民方面的决定一直至关重要。尽管《中美洲四国边境控制协议》等规范跨境自由流动的区域协议和中美洲单一签证制度有利于区域内部的人员流动，但必须努力确保中美洲移民的权利得到有效保护并确保他们融入社会。这方面还没有有效的合作。

85. 2014 年，美洲人权法院发布了关于移徙情形中和(或)需要国际保护的儿童的权利与保障的第 21 号咨询意见。这份咨询意见应时为南方共同市场成员国的阿根廷、巴西、巴拉圭和乌拉圭 2001 年的一项请求发布。这是一个国家集团首次为了保护本区域的人权，带着对关切的问题的共同立场诉诸美洲人权体系。第 21 号咨询意见是一项提供新指导的区域成就，明确并扩大了移民儿童的权利和利益的范围。此外，这份意见突出了儿童权益先于移民政策的原则，也就是突出了在移民程序下通过的所有措施应维护儿童最佳利益的原则。

86. “青年关爱”是一个由比利时大区当局建立的私营组织网络。非政府实体通过这一网络组织各种服务，但得到政府的认可和资助。所有儿童，不论年龄和接收时间，只要有政府认可的“特殊”需求，都可在任何时间被移送“青年关爱”。提供的服务包括在居民楼里收容、寄养以及指导单独生活。考虑到服务的性质和可用经费的种类，“青年关爱”提供协助的方式与联邦机构的运营方式有很大不同，体现在收容和基础设施的种类、工作人员人数、工作人员得到的培训以及共同生活的儿童人数等方面。然而，等待获得“青年关爱”服务的名单很长，该网络无法满足年轻人的所有需求。

87. 欧洲有一些以保护寻求庇护的无人陪伴儿童为目的的机构合作。关于家庭团聚的“都柏林第三号规则”要求逐案开展合作。

88. 南部非洲通过执行三国联合项目，加快了相关努力。例如，莫桑比克、南非和津巴布韦正在开展“目的地未知”活动，该活动得到了德国地球社的资助。尽管如此，要想保护无人陪伴的移民儿童，就要大力促进区域努力和协调。⁵⁹

⁵⁷ 弗雷·马蒂亚斯人权中心。

⁵⁸ 中美洲移民局长委员会是移民问题区域会议内部的一个倡议。

⁵⁹ 津巴布韦地球社提供的资料。

七. 民间社会的作用

89. 许多面临严重移民问题的国家加强了政府与民间社会之间的关系。在此方面，国家认可民间社会为服务、帮助和指导移民儿童获得首要或基本需求，以及在促进其人权方面所做的工作。然而，其他报告(例如缅甸明爱会提交的一份报告)表明，政府实体、国际及国内非政府组织、联合国组织之间缺乏合作的情况依然存在。

90. 民间社会在揭露不安全问题，提供服务及各种具有移民事务经验的机构网络，以及确保国家保障无人陪伴的移民儿童的所有基本权利方面发挥着举足轻重的作用。

91. 民间社会在预防领域和应对虐待、忽视、暴力及剥削儿童方面进行干预；确保儿童拥有合法证件；把儿童的最佳利益放在首位考虑，从而确保应对儿童具体需求的持续方案得到遵守。许多组织都提供教育及医疗援助、心理社会支持、食物、庇护所、水和卫生设施。一些非政府组织甚至对政府机构内实施的严重侵权行为提起法律诉讼。

92. 家庭联盟(Casa Alianza)和根除儿童卖淫现象国际运动(ECPAT International)等一些国际非政府组织和全球网络推动面向警方工作人员及专家、社会工作者和青年福利机构的培训，介绍保护儿童难民、使其免遭贩运和性剥削的措施以及总体的人权保护。

93. 民间社会在传播和宣传尊重移民儿童人权的必要性方面，拥有丰富经验。因此，民间组织已经尝试与相关机构、社会组织、儿童、媒体和公众联络，以表达其意见，催生结构性变化并影响公共政策。

94. 非政府组织在移民问题上展现出了远超各国的协调和合作水平。例如，明爱会与政府组织和国际组织合作保护儿童。明爱会的合作伙伴包括国家部委、儿基会、移民组织和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危地马拉有一个协调民间社会移民活动的工作组，家庭联盟等组织在这一框架下参与了制定政策提案和对国会移民问题委员会游说的工作。此外，移民问题民间组织区域网络在全球论坛上代表拉丁美洲 11 国的民间社会及个人。

95. 在非洲，民间组织“地球社”是津巴布韦所有处理儿童权利问题的非政府组织的伞状组织。该组织协调各项活动，就如何保护移民儿童的权利向政府提供咨询意见。该组织通过关于津巴布韦儿童权利状况的定期报告，监测和评估每一项活动；相关报告随后提交给儿童权利委员会、联合国普遍定期审议工作组、非洲儿童权利与福利问题专家委员会和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⁶⁰

⁶⁰ 同上。

96. 在一些欧洲基金资助的接收中心里，所有利益攸关方通力合作，使许多家庭团聚。例如，一位住在法国的父亲通过 DNA 检测，得以在意大利与没有身份证明的子女团聚。

97. 德国联邦无人陪伴未成年难民协会一直努力通过加强年轻难民融入社会的项目，改善抵达德国的儿童的法律状况。他们融入社会往往受到多种障碍的阻碍，但许多青少年取得了成功，积极参与社会生活，实现了个人的目标。⁶¹

八. 建议

98. 咨询委员会建议各成员国：

(a) 不论是来源国、中转国或是目的国，都应采取人权视角并同样地承担保护无人陪伴及有人陪伴的移民儿童的相关责任，因为儿童的人权是没有国籍或国界的；

(b) 如果是来源国，应巩固立法、行政、预算和政治方面的努力，把儿童权利放在首位，解决教育、食物和工作培训等达不到基本要求的问题，并提供对一切形式的暴力和歧视的特别保护措施；暴力和歧视问题正是儿童选择背井离乡的原因。地方、国家、区域和国际保护体系应得到修订和加强。大多数情况下，问题不在于缺乏相关立法或保护移民儿童的方案，而在于其实施不力；⁶²

(c) 以儿童的最佳利益为指导，制定并执行移民政策，确保主要政府机构的预算中有用于处理移民儿童问题的专门资金；

(d) 不论是来源国、中转国或是目的国，都应执行参与式的国家移民儿童政策。这一政策要以人权观为基础，并考虑儿童移徙问题的财政、经济、社会、文化和行政方面，特别是与贩运儿童和劳动剥削有关的方面；

(e) 消除无人陪伴移民儿童与受福利院照料儿童在生活条件上的差距。无人陪伴移民儿童不应因其移民身份而受到歧视；

(f) 努力改变对移民问题的负面看法，结束对移民的刑事定罪。许多国家依然用优先保护边境及安全，而不是保护人权的观念处理移民问题；

(g) 使国内法律与国际标准接轨，审查过时的做法和法律。许多国家仍未尊重《儿童权利公约》规定的各单项权利。例如，有关驱逐理由的法规和实施此类驱逐的程序没有专门提到儿童。同时，旨在保护儿童的立法没有把无人陪伴移民儿童的特殊情况纳入考虑；

⁶¹ 德国根除儿童卖淫现象国际运动。

⁶² 墨西哥好牧人慈悲圣母会。

(h) 设立边界委员会，让来自来源国、中转国和目的国的合作伙伴得以会晤和讨论共同关切的议题和问题；加强协调，以便更加有效和高效地保护无人陪伴移民儿童的权利；

(i) 把受过如何对待儿童和儿童权利专门培训的工作人员纳入各级移民和收容系统。国家应组织和实施对官员的定期培训，介绍如何对待无人陪伴的移民儿童；

(j) 确保作为无人陪伴移民儿童第一联络点的支持中心配备仅用于这一特定儿童群体的特殊且安全的收容设施；

(k) 在收容中心里设立相关方案，把移民儿童融入社会放在首位，这些方案包括语言及融入课程、学习支持、教育方案以及为独立生活做准备；

(l) 以简单且清晰的语言向移民儿童提供与其年龄和文化情况相符的信息，并在必要时提供口译服务；

(m) 快速有效地处理无人陪伴儿童提出的任何庇护申请，在此期间确保把申请人安置在符合国际标准的庇护所中；

(n) 继续照料目的国的无人陪伴移民儿童，帮助他们在该国向成人过渡；

(o) 在设计旨在实现无人陪伴移民儿童的人权的政策和方案时，考虑他们的不同类型、特点和情况。但同时不应抛弃以全局观念处理儿童权利问题。

九. 最佳做法

99. 意大利为了应对无人陪伴移民儿童日益增多的情况，于 2015 年实施了一项新制度，目的是设立移民儿童专用的急救收容中心。⁶³ 对这些身处意大利的儿童开展的第一项医疗行动是定期采取步骤，尽早发现任何生理或社会心理问题，以便确保他们在收容程序的其他阶段获得适足的卫生和教育支持。鉴于旅途和移民儿童痛苦的个人经历造成的身心压力，需要提供个性化的社会心理支持。

100. 一些国家在庇护程序开始前，为无人陪伴移民儿童分配社会工作者、监护人、教育工作者或法律代理人。⁶⁴ 这些人从申请工作一开始(第一次访谈)就陪伴着这名儿童，贯穿整个寻求庇护程序，直到做出和实施最终决定。⁶⁵ 寻求庇护的儿童从一开始就可依法获得法律信息。

⁶³ 意大利外交与国际合作部提供的资料。

⁶⁴ 在某些国家，只有经法律代理人提出申请的儿童才能获得临时或长期居留证。

⁶⁵ 在美国，儿童只有在某些情况下才能获得法律代理。美国不是《儿童权利公约》的缔约国。但儿童有权在法律诉讼中由律师代理，而且有各种为儿童提供帮助的方案。

101. 在许多国家，庇护中心的运营方负责提供教育和其他旨在维持和发展儿童技能的服务。一些国家的教育法有相关保障措施，确保所有移民有机会平等地接受各阶段教育。例如，德国为移民儿童提供支持，还有青年福利机构给予他们特殊待遇，因而成为移民儿童理想的目的地。⁶⁶ 初步接收中心的儿童被迅速分配到福利院中，并采取各种措施——例如上课(包括语言课)和分配学校——促进他们融入社会。⁶⁷

102. 在阿塞拜疆，一些庇护所提供一日三餐、特殊医疗援助、住房和当地语言课程。此外，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有权不经事先通知就进入任何安置中心，并提出必须在规定期限内执行的建议。但在阿塞拜疆，并非每名无人陪伴的移民儿童都得到体面和恰当的待遇。据当地监察员报告，一些街头儿童被非政府组织接回并安置在庇护所中，他们在那里得不到有效的康复或专业的法律援助。⁶⁸

103. 在某些情况下，例如在丹麦，为无人陪伴移民儿童提供住房和庇护所的机构正是照料本国贫困儿童的机构。西班牙也是如此，移民儿童往往与有保护需要的西班牙儿童安置在一起。

104. 在立陶宛，政府机构在遣返移民儿童时的协调效率最高，它们不是把儿童的需求放在首位，也不适当考虑这些儿童在原籍国将面临的处境。无人陪伴移民儿童未被遣返回国的，将获得有效期不超过一年的临时居留证。⁶⁹

105. 在比利时，弗拉芒议会已批准执行一项“综合青年关爱”的法令，对庇护寻求者和非庇护寻求者不加区分，不论移民儿童的来源和个人历史如何，将每个移民儿童作为需要保护者而给予相应的权利和法律地位。2009年，比利时政府成立了一个无人陪伴移民儿童问题工作组，审视可采取哪些行动来减轻这个移民群体面临的风险，特别是成为偷渡或人口贩运受害者的风险。工作组向主管部长提出了若干建议，强调应避免无人陪伴儿童遭遇潜在虐待的情况，并强调相关的发现、识别和监测工作的重要性。

106. 《德国联邦儿童保护法》适用于任何未满18岁者，包括无人陪伴的移民儿童和青少年。地方青年福利机构负责采取切实行动，以确保儿童的福利；而一旦年满18岁，这些综合保护措施就停止适用。⁷⁰

⁶⁶ 德国根除儿童卖淫现象国际运动。

⁶⁷ 德国好牧人慈悲圣母会提供的资料。

⁶⁸ 阿塞拜疆国家监察员提供的资料。

⁶⁹ 立陶宛国家监察员提供的资料。

⁷⁰ 德国根除儿童卖淫现象国际运动。

107. 根据《儿童权利公约》第 37 条，拘留无人陪伴的移民儿童是严重侵犯人权的行为，不过比利时等国作了例外规定：如果对一名抵达边境的年轻人的年龄有所怀疑，可将其扣留三个工作日，特殊情形下可再扣留三个工作日。一旦其未成年身份得到证实，则应在 24 小时内将其转移至观察和引导中心。

108. 移民女童极少得到特殊待遇。不过，阿塞拜疆有一些具体措施，例如请移民局的女性工作人员与女性受害者交谈。

109. 为了使阿塞拜疆移民重新找回民族文化和身份，阿塞拜疆监察员与挪威和布拉格的阿塞拜疆侨民代表会面，并捐赠了二手教科书和有关阿塞拜疆历史及文学的出版物。⁷¹

110. 欧洲联盟的几个成员国在第三国实施了一些预防和发展项目，以处理试图前往欧盟的无人陪伴未成年人的情况。比利时数次派团赶赴大量移民群体的来源国开展宣传。荷兰和斯洛文尼亚与阿富汗实施了双边项目。西班牙实施了一个防止塞内加尔非法移民活动的项目。

111. 墨西哥作为一个移民问题严重的国家，拥有保护移民儿童的具体机构能力。家庭全面发展国家系统借助儿童保护和全面发展方案，协调和监管一项防止儿童在无人陪伴情况下迁徙、接收无人陪伴移民儿童的战略。其目的是统一政府三大分支、私营实体和国内外民间组织的努力和行动，从而满足(包括儿童在内的)年轻移民和被遣返者的需求。

112. 大多数欧洲国家具有保护、接收和帮助移民儿童的国家方案。一些欧洲国家正在执行相关干预措施，建立一个定义明确的接收系统，配备高度专业化的结构和特别设施。例如，丹麦移民局有两个专门与无人陪伴儿童面谈的团队。此外，该国还制定了内部指导意见，对所有办案人员进行了访谈技巧方面的培训，使他们能够向无人陪伴儿童提出与其年龄相符的问题。

113. 意大利目前向没有得到难民身份的脆弱儿童发放人道主义签证。意大利法律规定了发放人道主义签证的程序。

⁷¹ 阿塞拜疆国家监察员提供的资料。